

北京理工大学研究生院

研函〔2020〕48号

关于启动2020年北京理工大学 “研究生教育实践类改革重点项目”的通知

各部门、学院：

根据学校“双一流”建设规划的要求，现启动2020年度研究生教育实践类改革重点项目相关工作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南要求

以学校研究生教育“双一流”建设为目标，重点开展研究生培养模式、质量保障、体制机制、科研实践、教育教学环节等方面的改革创新研究，形成一批高质量、高标准、高水平研究生教育实践类成果，助力学校整体研究生教育教学、管理水平的显著提升，并为进一步申报国家级、省部级教学成果奖奠定坚实基础。本次拟资助的项目数量不超过15个，题目自拟。

二、项目申报与管理

1、项目由学校部门或学院牵头组织申报，鼓励跨部门跨学院联合申报。

2、项目管理立项工作由研究生院负责组织实施。项目立项程序包括项目指南发布、申报受理、专家评审和签约四个阶段。

3、项目评审通过后即立项为校级研究生教育培养综合改革重点项目，具有独立校级立项编号。

4、项目执行中期及期满，由研究生院组织专家对项目建设成效进行考核。考核结果将作为下一年度研究生教育相关改革项目立项的参考依据。项目执行期满，对于考核不合格的项目将进行网上通报，且负责人原则上三年内不允许新立项。

三、研究周期

项目研究周期为二年。

四、经费支持

经费安排为：4-7万/项。

2020年经费使用截止时间到2020年12月15日，请务必按财政预算执行进度要求完成经费执行。经费支出应符合国家和学校财务相关规定，必须用于研究生教育教学研究与管理的开支并实行专款专用，不得挪作他用。

项目经费使用由项目负责人统筹负责。项目经费计划与安排应报研究生院备案。

五、申报材料

1、项目申报人请按指南要求填写对应《北京理工大学研究生教育实践改革类重点项目申报书》，并准备相关材料，评审通过后再填写《北京理工大学研究生教育培养综合改革项目任务书（重点项目）》。

2、申报材料纸质版一式1份，并加盖项目负责人所在部门公章。

3、项目申请人请将《申报书》及相关材料报教师服务大厅研究生院窗口，同时电子版材料发至grd985@bit.edu.cn（主题格式为：XXX（部门名称）+教育实践改革类+项目负责人姓名）。

请各部门尽快组织进行申报，项目申报截止日期为2020年5月29日，逾期将不予受理。

工作联系人：王超、68912289、wangchao@bit.edu.cn

附件1：北京理工大学研究生教育实践改革类重点项目申报书

附件2：北京理工大学研究生教育培养综合改革项目任务书（重点项目）

